

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8樓

承辦人：科員 嚴煥真

電話：03-3322101#6320

電子信箱：10011519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桃社兒字第11400699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200J_1140069958_ATTACH1.pdf、
376735200J_1140069958_ATTACH2.pdf、376735200J_1140069958_ATTACH3.pdf、
376735200J_1140069958_ATTACH4.pdf、376735200J_1140069958_ATTACH5.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114年度「兒童遊戲場管理人員研習班」

訂於9月22日(第1期)、9月24日(第2期)以遠距線上同步教學方式辦理，請依說明辦理報名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4年8月5日衛部訓字第11436603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各主管機關及兒童遊戲場管理人員分別推薦兒童遊戲場採購、稽查人員1名；管理人員1名報名參訓。
- 三、報名時間：114年8月15日至8月31日止，請至衛生福利人員訓練中心（以下簡稱訓練中心）網站：<https://www.hwwtc.mohw.gov.tw>，點選「線上報名」進入「學員登入專區」後，參閱「線上報名操作說明影片」或「線上報名小幫手」說明，依第1期班期密碼：BgSLrsDXDv、第2期班期密碼：aRyh4L5nVz完成線上報名作業。
- 四、檢附來文、訓練實施計畫、課程配當表及課程表等資料。

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婦幼發展局、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桃園市政府水務局、桃園市政府衛生局、桃園市政府文化局、桃園市政府工務局、桃園市政府養護工程處、桃園市政府藝文設施管理中心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（人民團體科）（含附件）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（身心障礙福利科）（含附件）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

訂



線